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-身心障礙類課程
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2 月 18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158670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整合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資源，落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之權利。
- 二、尊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差異，強化教師課程調整能力。
- 三、培訓國民教育階段教師了解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之內涵，以進行教材及教學示例之編寫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。

肆、實施對象

- 一、北區、中區、南區每縣市至少推薦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(以上每個領域各派 2-4 人)自然科學、藝術、綜合活動、健康與體育、社會、科技、生活(以上每個領域各派 2-4 人)，各領域代表擔任種子教師(皆應平均包含國中、國小階段教師)
- 二、北區、中區、南區縣市推薦國中小 12 位資源班教師。(每縣市 12 位，皆應平均包含國中、國小階段教師)
- 三、推薦縣市：
 - (一) 北區：桃園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新竹市、連江縣
 - (二) 中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新竹縣
 - (三) 南區、外島：嘉義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
- 四、各國立特教學校任教國教階段教師。(每校可薦派國中階段、國小階段教師各 1 名，本次研習僅針對輕度課調，請教師視本身教學需求自行選擇參加之領域，並以就近區域為原則報名參加。)

伍、課程內容

一、北區、中區、南區皆分二梯次進行，共計六場次

- ◆ 第一梯次辦理時間為兩天一夜，課程內容為「12年國教精神與內涵」、「課程調整概論(一)(二)」、「各領域課程研究分析」、「各領域課程調整研究說明」、「課程調整實作練習(一)(二)」、「課程調整實作分組報告」。
- ◆ 第二梯次辦理時間為兩天一夜，課程內容為「各縣市執行情形及問題討論」、「各領域課程調整示例討論與回饋(一)~(三)」、「課程調整應用實例之分享與討論(一)~(三)」，由教師完成教學示例之編寫、分享與討論。

二、課程採演講分享、分組討論方式進行，並且在活動過程中進行分組探討。

三、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一、附件二。

陸、研習日期：

一、第一梯次:108年3月

北區：108年3月22日(五)、3月23日(六)

中區：108年3月29日(五)、3月30日(六)

南區：108年4月19日(五)、4月20日(六)

二、第二梯次:108年5月

北區：108年5月24日(五)、5月25日(六)

中區：108年5月31日(五)、6月1日(六)

南區：108年6月14日(五)、6月15日(六)

柒、研習地點：詳細地點另函通知，於前三日 e-mail 寄送報名教師行前通知。

一、北區：暫定基隆市

二、中區：暫定臺中市

三、南區：暫定高雄市

捌、經費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-身心障礙類課程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研習實施計畫委辦經費支應。

玖、報名方式

一、第一梯次請於 108 年 2 月 22 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

【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 →研習報名→國教署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研習(北區、中區、南區)」】。

二、第二梯次請於 108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五)前至特殊教育通報網報名

【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 →研習報名→國教署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研習(北區、中區、南區)」】。

三、除網路報名外，參加人員務必填妥本計畫之報名表(如附件三)，填妥教學領域，用膳及接駁車需求，住宿部分如有建議室友名單請於報名表單備註欄位註明。請填妥報名表後，傳真至(08)7805518，並請來電確認，電話：(08)7805510-207。

四、聯絡人：

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蔡嘉峯 主任 (08) 7805510 # 200

E-mail: moonwind287891@yahoo.com.tw

林佩君 組長 (08) 7805510 # 201

E-mail: tomymemory@hotmail.com

宋怡欣 助理 (08) 7805510 # 207

E-mail: qq83922@gmail.com

傳真：(08) 7805518

拾、注意事項

一、本活動為重要研習課程，請縣市務必薦派教師參加研習。

二、本活動提供膳宿，請各直轄市教育局及縣市政府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，並依規定報支交通費。

三、本活動兩梯次全程與會者核給 28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活動完成後，辦理本計畫有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。

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之課程調整研習課程表

第一梯次

時間：北區：108年3月22日(五)、3月23日(六)

中區：108年3月29日(五)、3月30日(六)

南區：108年4月19日(五)、4月20日(六)

地點：另函通知

日期	時間	研習程序	主講人 (引言人)	備註
108 年 3 月	8:30~8:50	報到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屏東 特教
	8:50~9:00	開幕式	教育部 國教署長官	
	9:00~10:30	12年國教精神與內涵	國家教育研究院 講師	屏東 特教
	10:30~12:00	課程調整概論(一)	何素華 教授	屏東 特教
	12:00~13:30	午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3:30~15:00	各領域課程研究分析說明	國家教育研究院 普教各領域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5:00~15:3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5:30~17:00	課程調整諮詢討論會議	何素華 教授	
		各領域課程調整研究說明	特教各領域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7:00~17:30	分配房間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8:00~20:00	晚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20:00~21:30	經驗分享與交流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
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之課程調整研習課程表

第一梯次

日期	時間	研習程序	主講人 (引言人)	備註
108 年 3 月	07:00~08:00	早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08:10~08:30	簽到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08:30~10:00	課程調整概論(二)	何素華 教授	
	10:00~10:2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0:20~12:00	課程調整實作練習(一)	特教各領域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2:00~13:00	午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3:00~14:30	課程調整實作練習(二)	特教各領域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4:30~14:5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4:50~16:40	課程調整實作綜合說明 分組報告	何素華 教授	
	16:40~17:00	綜合座談-閉幕式	教育部 國教署長官	
17:30	賦歸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	

附件二

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之課程調整研習課程表

第二梯次

時間：北區：108年5月24日(五)、5月25日(六)

中區：108年5月31日(五)、6月1日(六)

南區：108年6月14日(五)、6月15日(六)

地點：地點另函通知

日期	時間	研習程序	主講人 (引言人)	備註
108 年 5 月	8:30~8:50	報到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屏東 特教
	8:50~9:00	開幕式	教育部 國教署長官	
	9:00~10:30	各縣市執行情形及問題討論	何素華 教授	
	10:30~10:4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0:40~12:10	各領域課程調整示例 討論與回饋	特教各領域 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2:10~13:20	午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3:30~15:00	各領域課程調整示例 討論與回饋	特教各領域 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5:00~15:3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5:30~17:00	各領域課程調整示例 討論與回饋	特教各領域 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7:00~17:30	分配房間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8:00~20:00	晚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20:00~21:30	經驗分享與交流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	

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之課程調整研習課程表

第二梯次

日期	時間	研習程序	主講人 (引言人)	備註
108 年 5 月	7:00~8:00	早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屏東 特教
	8:00~8:20	簽到	教育部 國教署長官	
	8:20~10:00	課程調整應用實例 之分享與討論(一)	何素華 教授	
	10:00~10:2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0:20~12:00	課程調整應用實例 之分享與討論(二)	何素華 教授	
	12:00~13:10	午餐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3:10~14:30	課程調整應用實例 之分享與討論(三)	何素華 教授	
	14:30~14:50	休息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
	14:50~16:00	課程調整應用綜合討論 (世界咖啡館)	特教各領域 講師	分十 組進 行
	16:00~17:00	1. 學員回饋與提問、建議 2. 綜合座談-閉幕式	教育部 國教署長官	
17:10	賦歸	國立屏東特教 服務團隊		

